如东县增减挂钩专项规划编制协作项目政府采购供需合同

甲方(需方)：如东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

乙方(供方)：联合体牵头单位：江苏苏地源土地整理规划设计有限公司；联合体成员：华东有色测绘院

签订地点：如东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

签订时间：2022 年 1 月 4 日

根据如东县增减挂钩专项规划编制协作项目中标（成交）通知书，甲乙双方本着公平自愿和诚实信用的原则,订立如下供需合同：

一、项目名称：如东县增减挂钩专项规划编制协作项目

二、服务内容

本次招标范围为如东县增减挂钩专项规划编制协作项目，本次项目包括：

1、开展基础调查

以国土“三调”和国土变更调查数据、镇村布局规划、村庄规划、全域土地综合整治等相关规划成果为基础，结合实地踏勘、社会调查等方式，调查全辖区内近三年的拆旧复垦项目区、安置用地等意向，掌握项目区范围内的社会经济状况，及实施时序安排计划。

2、开展调查数据分析工作

在充分调查的基础上，深入分析建设用地复垦状况与条件，综合考虑规划建设用地流量规模、复垦库结余规模和经济社会发展的需求等因素，确定增减挂钩拆旧复垦项目区以及安置用地的布局和规模，明确增减挂钩实施路径，分析预期效益，制定规划实施的保障措施。

3、编制规划成果

根据《江苏省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专项规划编制要点（试行）》，编制规划方案，制作图件和表格，并建立专项规划数据库。

4 成果提交与验收

按照采购方要求按时提交规划成果，协助采购方做好相关验收工作，直至专项规划成果通过审查。

具体内容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“第三章　项目需求”。

三、合同金额

本合同金额为（大写）：捌拾玖万元；

合同价包括本次采购项目的所有费用（包括完成该项工作所需的所有费用，包括人工费（包括人员工资、加班费、社会保险费用、福利费等）、餐宿费、办公设备及办公用品费、踏勘调查费、咨询服务费、正常工作交通费、提交成果、成果送审、成果审查费用、招标代理费、税费及政策性文件规定和合同所包含的所有风险、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。同时，报价也应包含合同履行过程中可能发生的一切风险。）

四、履约保证金

乙方须向甲方缴纳本项目的履约保证金为：中标价*5%，允许乙方自主选择以支票、汇票、本票、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缴纳或提交履约保证金，在中标公示结束后 7 日内缴纳。履约保证金用以约束供应商在合同履行中的行为，弥补合同执行中由于自身行为可能给甲方带来的各种损失。如果乙方不同意按照规定去做，甲方有权取消本次采购中标决定，并没收其投标保证金。在此情况下，报请政府采购监管部门，甲方可重新采购。

履约保证金的退还：需要交纳履约保证金的项目在服务期履行结束后，乙方凭甲方签署的同意退还履约保证金的证明（证明格式自定,加盖采购单位公章）、履约保证金收条原件，办理保证金退还手续，履约保证金予以全额无息退还。

五、转包或分包

乙方不得将相关服务进行转包。未经甲方同意，乙方也不得随意采用分包的形式履行合同，否则甲方有权终止合同，乙方的履约保证金将不予退还。转包或分包造成甲方损失的，乙方应承担相应赔偿责任。

六、相关要求：

1、乙方应严格按照规范及采购文件等相关要求组织实施。

2、本项目实施人员必须是投标文件中提供的人员，乙方不得以任何原因和方式将合同转包、分包或雇用其他作业人员进行生产。一经发现有上述情况的，将按违约处理，甲方有权拒付合同额。

3、由于乙方责任造成的项目违约，由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最高金额的 20%作为违约金。

4、本项目最终成果的检查验收由甲方组织，其经费由乙方承担。

5、依据《如东县公共资源交易不良行为记录和公示办法》（试行）（东政办发[2014]161号）文件，按照第九条第（八）款的规定，投标人在合同履行过程中，不按合同要求组织施工，无故拖延服务期超过一个月，给项目实施造成影响和损失的，将记入不良行为记录，并公示一年，在公示期内，国有（集体）资金项目招标（采购）在进行资格审查时，取消其投标（应标）资格。

6、在合同实施期间，合同价不随国家政策或法规、标准及任何市场因素的变化而进行调整。

7、乙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，一切事故其责任由乙方承担，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。

七、项目服务期：

项目服务期3年，第一次专项规划方案必须在2021年12月31日前完成，且符合上级关于增减挂钩专项规划编制时间要求。同时，在规划期内，按甲方要求编制修改方案，修改方案原则上不超过两次。

八、 技术方案

1、前期准备

（1）制定工作方案

根据专项规划编制要点，制定工作方案，明确工作任务及工作流程。

（2）技术培训

对参加专项规划的人员进行技术培训，同意技术方法。

（3）基础数据收集

收集辖区内各类调查和规划数据，包括但不限于国土“三调”、国土变更调查数据、镇村布局规划、村庄规划、现行国土空间规划、全域土地综合整治、生态保护与修复规划、最新高清影像等相关数据。

（4）工作底图制作

根据收集的基础数据，进行初步的数据分析，初步确定调查范围，制作各镇区、街道工作底图。

2、基础调查

（1）拆旧区和建新区调查

基于工作底图，调查各镇区、街道近三年的拆旧和建新安置、留用等意向人口和规模，以及项目实施时序安排，初步确定项目区涉及的人口、规模。

（2）现场核实

在前期调查工作的基础上，逐镇区、街道开展现场拆旧与建新地块排查、核实，确保项目区的选取符合相关规程要求。

3、内业分析及方案编制

（1）内业分析

根据调查的结果，开展内业数据分析，确定增减挂钩拆旧复垦项目区以及安置用地的布局和规模，检查项目区合规性，与相关规划的衔接情况。

（2）成果编制

根据专项规划的编制要点，编制专项规划方案，明确增减挂钩实施路径，分析规划期内拆旧、建新用地的规模、布局、实施时序以及资金筹集和使用，并进一步分析预期效益，制定规划实施的保障措施。

同时，根据专项规划数据库标准，建立专项规划数据库，并填写相关报表。

九、成果要求：

预期成果

1、文字成果

专项规划文本

2、表格成果

《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复垦潜力汇总表》；

《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拆旧区实施计划表》；

《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建新区实施计划表》；

《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重点项目明细表》；

《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土地复垦项目潜力调查明细表》。

3、图件

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专项规划土地利用现状图（20XX 年）；

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专项规划（20XX-20XX 年）规划图；

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专项规划（20XX-20XX 年）重点项目分布示意图；

4、数据成果

专项规划数据库。

注：成果资料须按甲方要求提供纸质及电子文版。

十、款项支付

1、分期付款：

第一次专项规划成果提交并通过评审后一个月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60%，其中向联合体牵头单位支付¥293700 元，向联合体成员单位支付¥240300 元；**余款在服务期满后一次性付清，**其中向联合体牵头单位支付¥195800 元，向联合体成员单位支付¥160200 元。**以上付款均不计息。**

2、乙方凭经政府采购合同、验收单（经验收合格）及正式发票按规定进行资金结算。

十一、税费

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。

十二、质量保证及后续服务

1. 乙方应按采购（招标）文件规定向甲方提供服务。

2. 乙方提供的服务成果在服务质量保证期内发生故障，乙方应负责免费提供后续服务。对达不到要求者，根据实际情况，经双方协商，可按以下办法处理：

（1）重做：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。

（2）解除合同并由乙方赔偿损失。

十三、违约责任

1.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绝接受服务的，甲方向乙方偿付合同款项百分之__二十__作为违约金。

2. 甲方无故逾期验收或逾期办理款项支付手续的，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万分之__伍__向乙方支付违约金。

3. 乙方未能如期提供服务的，每日向甲方支付合同款项的千分之__伍__作为违约金。乙方超过约定日期__3__个工作日仍不能提供服务的，甲方可解除本合同。乙方因未能如期提供服务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，乙方应向

甲方支付合同总值 50 %的违约金，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，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。

十四、合同纠纷处理

本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纠纷，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；或提交当地相关部门调解；协商或调解不成，则任何一方均可以依法提出仲裁或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
十五、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：

1. 本合同条款；
2. 本项目的政府采购（招标）文件和供方应标（投标）文件；
3. 本项目在采购过程中供需双方签署的全部文字和图片资料；
4. 甲乙双方其它按规定约定事宜。

十六、本合同内容如有冲突，以政府采购（招标）文件为准。

十七、合同生效：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。（多页合同甲乙双方必须加盖骑缝公章）

十八、合同备案：

本合同一式捌份，甲乙双方各执肆份。

甲方（需方）（盖章）：

地址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：

乙方（供方）【联合体牵头单位】（盖章）：

地址：南京市汉中路108号金轮大厦27楼A座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：

开户银行：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山西路支行

账号：510558191444

乙方（供方）【联合体成员单位】（盖章）：华东有色测绘院

地址：南京市秦淮区大光路26号华东有色大厦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：

开户银行：建行镇江分行营业部

账号：32001758636051094560